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 2019-001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划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 年 12 月 29 日，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第二大股东北京申安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安联合”）《关于所持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司法划转的告知函》，具体内容如下：

申安联合所持飞乐音响 168,442,082 股无限售流通股因上海佳润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润珠宝”）与申安联合企业借贷纠纷一案，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被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一中院”）司法冻结。

2018 年 12 月 24 日，在一中院委托的上海经贸商事调解中心的调解下，申安联合与佳润珠宝自愿达成调解协议，一中院出具了民事调解书。经协商，双方同意将申安联合持有的 43,500,000 股飞乐音响的股票划转至佳润珠宝法定代表人孙海峰名下，自该股票划转至孙海峰名下之日起 6 个月内，申安联合对上述划转股票享优先回购权，佳润珠宝同意将上述股票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申安联合行使；申安联合应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前向佳润珠宝偿还人民币 1 千万元，且在优先回购期内，应在飞乐音响股票低于约定股价之日起 30 天内补足上述司法划转股票相应差额至股票划转时双方约定的价格；如申安联合违反上述还款义务或补仓义务，则自动丧失对上述划转股票的优先回购权和委托表决权。

2018 年 12 月 27 日，一中院根据该案执行裁定书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对上述冻结股份中 124,942,082 股解除了司法冻结。

2018 年 12 月 28 日，一中院根据该案执行裁定书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司法划转过户登记手续，上述冻结股份中的

43,500,000 股被司法划转至孙海峰名下。

截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司法划转后，申安联合持有本公司 124,942,082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63%，其中 121,942,082 股为质押状态。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2 日